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101-2026-15274**

采购项目编号：**0809-26411GZG101009501**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

采购人：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受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

采购计划编号：440101-2026-15274

采购项目编号：0809-26411GZG101009501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508,553.55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被服布草)：

采购包预算金额：4,508,553.55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被服	被服布草	1.00(批)	详见第二章	4,508,553.55	否

本采购包涉及本国产品清单

序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产品名称
1	其他被服	被服布草	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二、总体项目技术要求”的“（一）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的“产品名称”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内（含两年）或累计实际结算款项达到合同金额（指中标人在投标阶段所报的总价），以先到者为准。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支机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声明函》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文), “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 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 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被服布草):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工业。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中小微企业制造的, 在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时, 在“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的位置应填写“工业”。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被服布草):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提供《资格声明函》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分包、转包。提供《资格声明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 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 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 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 不得少于20日)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9号

联系方式: 020-3836782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1号广仁大厦7楼

联系方式：020-83172166-814（hualunyibu@163.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詹小姐

电话：020-83172166-814（hualunyibu@163.com）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一览表：

序号	品目类别	采购内容	数量	项目预算	合同履行期限
1	其他被服	被服布草	1批	人民币4,508,553.55元（第一年预算安排为2,254,276.00元，第二年拟安排预算为2,254,277.55元）	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内（含两年）或累计实际结算款项达到合同金额（指中标人在投标阶段所报的总价），以先到者为准。

注：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或服务内容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采购标的或服务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项目基本情况及要求：

1.项目属性：货物类

2.条款标记说明：

（1）凡标记为“★”号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如有），投标人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或缺项漏项响应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2）凡标记为“▲”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等。

4.关于本国产品：本国产品标准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http://www.ccgp.gov.cn/zcfg/gwywj/202510/t20251031_25607985.htm）、《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http://www.ccgp.gov.cn/news/202512/t20251219_25958482.htm）等相关规定为准。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如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并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如实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则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如实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供应商不按规定提交满足要求的本国产品证明材料的，将不能享受本国产品的评审优惠。若同一采购项目（采购包）中，不同供应商之间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依法对满足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给予评审优惠；但若同一采购项目（采购包）中，不同供应商参与竞争的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则本国产品不享受评审优惠。

5.报价要求

5.1、投标人对任何一项应当考虑在投标报价中的内容有漏报的单价，或每项投标单价中有漏报、少报的费用，均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如中标，则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5.2、报价要求：包括设计、标配工具、运输保险、保修期服务、各项税费等。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采购人无须另向中标人支付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6.采购需求中“合同履行期限”“交货地点”“验收要求”“付款结算方式及履约保证金要求”“保密及知识产权”“违约责任”均为实质性条款，投标（响应）供应商须对此响应并完全满足或优于这些条款的要求，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响应）。

7.标的情况：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中小微企业制造的，在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时，在“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的位置应填写“工业”。

- 注：请供应商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时注意（非本项目采购需求内容）：
- ①“单位名称”：指本项目采购人单位名称全称；
 - ②“项目名称”：指本项目的项目名称；
 - ③“标的名称”：指本项目中“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的产品名称；
 - ④“企业名称”：指承接本项目的单位（货物类项目，指：所投产品的制造商）；落款的“企业名称（盖章）”指投标人。）

8.评标委员会依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规定，对投标人报价开展审查；若投标人的报价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发起在线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具体情形如下：

-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
- （2）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
- （3）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 （4）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说明：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标的情况：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标的为进口产品，将视为无效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含已进入中国境内并在国内市场有销售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等政策。

10.投标文件目录表

《投标文件目录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

采购文件编号：0809-26411GZG101009501

序号	文件内容	内容所在页码范围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产品制造商、投标人信息（必须提供）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说明：本表需附于投标文件首页。

11.以下《资格声明函》，投标人须在本项目采购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的“各类证明材料”格式要求中提供。

《资格声明函》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发布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项目编号：0809-26411GZG101009501）的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本单位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单位具备以下条件：

- （一）具有良好的社会、商业信誉和健全的内部治理结构、财务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
- （二）具备提供服务所必需的设施、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本单位（如前三年内有名称变更的，含变更前名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五）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其他条件；
- （六）本单位并非联合体参加投标，承诺中标后不将本项目分包、转包。

二、本单位没有为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三、我方承诺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同意按投标无效处理。

四、本单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说明：

- 1、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 2、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

12.以下《实质性响应一览表》内容均为本项目的“★”号条款，投标人须在本项目采购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的“实质性响应一览表”格式要求中提供，并根据实质性响应条款内容进行响应，如有差异请进行说明。投标人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或缺项漏项响应则导致投标无效。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

采购文件编号：0809-26411GZG101009501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9.标的情况：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标的为进口产品，将视为无效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含		

1	已进入中国境内并在国内市场有销售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等政策。														
2	★2、符合GB 31701-2015 A类（婴幼儿用品）要求。														
3	★2、符合GB 31701-2015 A类（婴幼儿用品）要求。														
4	★1、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其中，单价报价以及投标总价均保留两位小数），如有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或最高单价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投标人需同时在投标文件中对上表中所有产品进行单价报价，如投标单价报价超出上表中的最高单价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报价应为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打版、修改、生产制作、包装、配送、原料费用、易损耗件、人工、伴随服务、售后服务、各类税费以及项目需求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项目实施过程的所有费用）（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5	★3、具体颜色、款式和图案需由采购人提供方案并确认后生产。床品，各类服装绣/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等字样或定点科室物品绣科室名称或可按采购人需求印制标识、调整配色。（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6	★1.1投标人需承诺在签合同同时同附具有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不同布质的投标样品的检测报告（《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标记“●”号的产品除外），如不提供，则视为违约，采购人上报监管部门。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table><tr><td>项目</td><td>国家要求</td></tr><tr><td>原料的成份和含量</td><td>《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GB/T 29862—2013）</td></tr><tr><td>织物密度（根/10cm）</td><td>《机织物密度的测定》（GB/T 4668-1995）</td></tr><tr><td>起球</td><td>≥4级（GB/T 4802.1-2008）</td></tr><tr><td>外观测定</td><td>经纬纱（FZ/T 81007-2022）</td></tr><tr><td>甲醛含量</td><td>《纺织品 甲醛的测定 第1部分：游离和水解的甲醛（水萃取法）》（GB/T 2912.1-2009）规定：≤300mg/kg（其中婴幼儿纺织品≤</td></tr></table>	项目	国家要求	原料的成份和含量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GB/T 29862—2013）	织物密度（根/10cm）	《机织物密度的测定》（GB/T 4668-1995）	起球	≥4级（GB/T 4802.1-2008）	外观测定	经纬纱（FZ/T 81007-2022）	甲醛含量	《纺织品 甲醛的测定 第1部分：游离和水解的甲醛（水萃取法）》（GB/T 2912.1-2009）规定：≤300mg/kg（其中婴幼儿纺织品≤		
项目	国家要求														
原料的成份和含量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GB/T 29862—2013）														
织物密度（根/10cm）	《机织物密度的测定》（GB/T 4668-1995）														
起球	≥4级（GB/T 4802.1-2008）														
外观测定	经纬纱（FZ/T 81007-2022）														
甲醛含量	《纺织品 甲醛的测定 第1部分：游离和水解的甲醛（水萃取法）》（GB/T 2912.1-2009）规定：≤300mg/kg（其中婴幼儿纺织品≤														

		20mg/kg（A类）		
	PH值	《纺织品 水萃取液pH值的测定》 （GB/T 7573-2009）规定：4.0-8.5（其中婴幼儿纺织品pH值：4.0~7.5（A类））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 18401-2010）		
	异味	无异味		
	色差	≥4级（GB/T 250-2008）		
	疵裂	≤0.6cm（FZ/T 81007-2022）		
	色牢度	≥4（其中婴幼儿纺织品按《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 18401-2010）相关要求要求执行）		
7	★1.5投标人须承诺本项目窗帘、隔帘、卷帘、布艺窗帘、医用隔帘、遮光卷帘所使用的布料符合GB/T 17591-2025标准，达到或优于B1级要求。（注：投标人若中标，则在中标通知书发出10天内，向采购人提供窗帘、隔帘、卷帘、布艺窗帘、医用隔帘、遮光卷帘所使用布料的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如不提供或逾期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采购人有权上报政府监管部门；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8	★1.7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需求对款式及颜色与技术工艺等进行适当调整，因此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投标单价内。投标人在核算单价时，不受款式的复杂程度及颜色影响。投标人如获中标资格，须严格按照中标单价进行结算，不得要求采购人再另外支付任何费用。最终结算金额=对应产品中标单价×对应实际结算数量。（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提供承诺函）			
9	★2.2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物料不使用有毒、过敏的染料及化学用剂，PH值、甲醛含量符合国家相关产品标准；医用环保印染，并能经多次洗擦而不褪色，不含致癌物、不褪色、不起球、耐磨、耐氯漂，无裂缝、无走纱、无走线、不变形、防磨光，所有布料及配件均能耐高温消毒。（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提供承诺函）			
10	★3.3中标人须承诺，严格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有计划地进行生产；因采购人的特殊性，中标人需储备一定数量本项目所需的布料(如床品、病人服、护士服、医生服等)			
	），以满足采购人临时供货要求。采购人不设库存，中			

	标人负责货物的仓储，所有货物经采购人验收后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11	★3.7中标人须承诺，为本项目成立专门的服务团队，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沟通，跟进本项目的打版、生产制作、售后等业务；为采购人提供上门量尺寸、量身定做服务（设计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在接到采购人的量尺寸需求后，5小时内响应。（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12	★1.交货时间：所有货物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分批次制作、分批次交货，具体种类及交货时间由采购人书面通知中标人。批量制作的15个工作日内交货，量身定做的10个工作日内交货。（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13	★1.质保期：工作服及其它被服产品从验收之日起质保期不得低于一年，窗帘、隔帘、卷帘、布艺窗帘、医用隔帘、遮光卷帘（含配件）从验收之日起质保期不得低于三年。质保期内如货物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中标人不能调换的均按不能交货处理。若由于采购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不在免费保修服务内的问题，采购人仍可与中标人协商解决。现有使用中的配件（不含轨道）如有损坏需更换，由中标人负责提供配件，相关费用含在报价中。（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说明：

1.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2.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产品制造商、投标人信息（必须）

（1）所投产品制造商（货物类适用，必须填写）：

序号	内容	具体内容	
1	制造商名称		
2	制造商地址(省、市、区 +详细地址)		
3	制造商规模	☐ 1、微型（根据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如实填写） ☐ 2、小型企业（根据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如实填写） ☐ 3、中型企业（根据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如实填写） ☐ 4、大型企业 ☐ 5、其他	
4	制造商特殊性质（根据投标文件格式《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实填写）	☐ 1、监狱企业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其他	
5	是否外商投资	☐ 否	☐ 是 (以下必须填写)
		/	外商国别： ☐ 1、欧资企业 ☐ 2、美资企业 ☐ 3、日资企业 ☐ 4、其他
		/	外商投资类型： ☐ 1、外商单独投资 ☐ 2、外商部份投资
6	制造商单位法人姓名		
7	制造商单位法人性别	☐ 男 ☐ 女	
8	制造商办公电话		
9	所投产品品牌		

(2) 投标人（必须填写）：

序号	内容	具体内容	
1	投标人名称		
2	投标人地址（省、市、区+详细地址）		
3	投标人规模	☐ 1、微型企业 ☐ 2、小型企业 ☐ 3、中型企业 ☐ 4、大型企业 ☐ 5、其他	
4	供应商特殊性质	☐ 1、监狱企业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其他	
5	是否外商投资	☐ 否	☐ 是 （以下必须填写）
		/	外商国别： ☐ 1、欧资企业 ☐ 2、美资企业 ☐ 3、日资企业 ☐ 4、其他
		/	外商投资类型： ☐ 1、外商单独投资 ☐ 2、外商部份投资
6	投标人单位法人姓名		
7	投标人单位法人性别	☐ 男 ☐ 女	
8	投标人办公电话		

二、总体项目技术要求

（一）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和型号	单位	配置	数量	最高单价 限价（人民币：元）	合计金额 （人民币：元）	款式

1	值班床套	长2050×宽1100×高200mm	张		1000	63.10	63100.00	
2	值班被套	长2300×宽1600mm	张		1000	85.50	85500.00	
3	值班枕头套	宽500×长750mm	张		1000	15.20	15200.00	
				涤棉斜纹格仔布，纱支：21s×21s（±2%）；密度：425.25根/10cm×228.34根/10cm（±2%），耐氯漂，耐高温消毒，医用环保				

4	儿童床套（绿）	长2000×宽950×高100mm	张	1、成份：聚酯纤维80.0%、棉20.0%（±2%），小斜纹健康花 2、织物密度： 经向密度：526.0根/10cm ×纬向密度268.0根/10cm（±2%） 3、纱支：32s×32s（±2%） 4、克重：176g/m ² （±2%） 5、起球、外观测定、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异味、色差、纈裂、色牢度指标符合采购需求中“（二）具体技术要求的1.货物要求中第1.1.款”要求。	1500	58.90	88350.00	
5	儿童被套(绿)	宽1550×长2100mm	张		1500	83.50	125250.00	
6	儿童枕套(绿)	宽450×长700mm	张		1500	14.20	21300.00	
7	婴儿被套	长1150×宽1150mm	张		400	54.10	21640.00	
8	婴儿床罩	长730×宽550×高55mm	张		400	39.90	15960.00	
9	婴儿床罩	长740×宽600×高60mm	张		400	36.10	14440.00	

10	成人床套(红)	长2100×宽950×高110mm	张	1、成份：聚酯纤维75.0%、棉25.0%（	1100	73.00	80300.00	
11	成人被套(红)	长2300×宽1600mm	张	±2%）；小斜纹健康花	1100	85.50	94050.00	
12	成人枕套(红)	宽500×长750mm	张	2、织物密度： 经向密度521.0根/10cm× 纬向密度274.0根/10cm（±2%） 3、纱支：32s×32s（±2%） 4、克重：176g/m ² （±2%） 5、起球、外观测定、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异味、色差、断裂、色牢度指标符合采购需求中“（二）具体技术要求的1.货物要求中第1.1.款”要求。	1100	13.30	14630.00	
●13	成人枕芯	宽450×长700mm	个	外50/50涤棉布、内填充：纤维丝绵（可水洗棉）	1000	23.70	23700.00	
●14	儿童枕芯	宽450×长600mm	个		850	20.90	17765.00	
	冷气被	1500×2000mm(空调被2公斤)	张		400	95.00	38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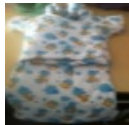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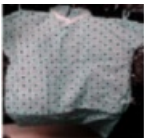
15	冷气被	宽1500×长2000mm(空调被2.5公斤)	张	外50/50涤棉布、内填充：纤维丝棉（可水洗棉）	400	106.00	42400.00	
	冷气被	宽1500×长2000mm(空调被3公斤)	张		400	118.70	47480.00	
	儿童冷气被	长1100×宽1100mm(空调被1公斤)	张		600	62.70	37620.00	
●17	儿童防水枕头套	宽450×长660mm	张	防水胶布	270	16.10	4347.00	
18	工衣	S-4XL, 特码(男、女)	件	纱支：21s×21s (±2%)，克重190g/m² (±2%)，材质：全棉单面珠地布	200	72.20	14440.00	
19	蓝色床单（单层）	长2100×宽950mm	条	蓝色全棉斜纹；纱支：21s×21s (±2%)；密度：425.25根/10cm×228.34根/10cm (±2%)，耐氯漂，耐高温消毒，医用环保	200	56.10	11220.00	
20	绿色双层包布	长1500×宽1500mm	条	100%墨绿纯棉布斜纹，纱支：21s×21s (±2%)；密度：425.25根/10cm×228.34根/10cm (±2%)	500	67.40	337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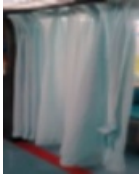
21	绿色双层包布	长2000×宽1600mm	条	100%墨绿纯棉布斜纹，纱支：21s×21s（±2%）；密度：425.25根/10cm×28.34根/10cm（±2%）	500	90.20	45100.00	
22	绿色双层包布	长1200×宽1200mm	条		500	56.00	28000.00	
23	深绿手术大孔巾（双层）	长5000×宽2700mm	条		200	361.00	72200.00	
24	单层方巾	长1000×宽1000mm	条		8800	24.70	217360.00	
25	盆垫（夹层）	长650×宽500mm	张		150	26.60	3990.00	按采购人样板制作 
26	绑脚带（夹层）	长3200×宽100mm(儿童)	张		300	21.80	6540.00	按采购人样板制作 
27	治疗巾（双层）	长600×宽600mm	张		1100	21.80	23980.00	

28	短袖装 洗手衣 (分体 绿色, 蓝色, 紫色)	S-4XL, 特 码	件	1、成份(%)): 聚酯纤维 65.0(±2%)、棉35.0(±2%) 2、织物密度	6000	43.70	262200. 00	
29	短袖装 洗手裤 (分体 绿色, 蓝色, 紫色)	S-4XL, 特 码	条	: 经向密度442. 0根/10cm× 纬向密度225. 0根/10cm(±2%)	6000	38.00	228000. 00	
30	长袖装 洗手衣 (分体 绿色, 蓝色, 紫色)	S-4XL, 特 码	件	3、纱支: 23 s×23s(±2%) 4、起球、外观测定、甲醛含量、PH值、	6000	49.40	296400. 00	
31	长袖装 洗手裤 (分体 绿色, 蓝色, 紫色)	S-4XL, 特 码	条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异味、色差、断裂、色牢度指标符合采购需求中“(二)具体技术要求的1.货物要求中第1.1.款”要求。	6000	42.70	256200. 00	
32	手术衣 (全包 型)	均码, 后中 长1280mm , 胸围/腰围 1350mm, 插肩袖长(含 螺纹)800mm	套	100%墨绿纯棉布斜纹, 纱支: 21s×21s(±2%); 密度: 425.25根/10cm×28.34根/10c	3000	81.70	245100. 00	

33	隔离衣	后中长1280mm, 胸围/腰围1350mm, 插肩袖长(含螺纹) 800mm	套	m (±2%)	1000	76.90	76900.00	
34	婴儿内衣	衣长450mm, 肩宽230mm, 胸围520mm, 袖长210mm	件	1、100%纯棉卫生布, 纱支: 40s×40s (±2%), 克重: 190g/m² (±2%) (印花针织布; 可印花印条), 甲醛为≤20mg/kg ★2、符合GB 31701-2015 A类(婴幼儿用品)要求。	2200	26.60	58520.00	

35	孕妇病人服	M码：衣长800mm，肩宽400mm，袖长580mm；L码：衣长840mm，肩宽450mm，袖长610mm	件	1、成份（%）：棉98.0（±2%）、再生纤维素纤维2.0（±2%） 2、织物密度： 经向密度438.0根/10cm× 纬向密度229.0根/10cm（±2%） 3、起球、外观测定、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异味、色差、断裂、色牢度指标符合采购需求中“（二）具体技术要求的1.货物要求中第1.1.款”要求。 4、耐氯漂，耐高温消毒，医用环保	3000	38.00	114000.00	
36	孕妇病人裤	M码：裤长1000mm，腰围1300mm。L码：裤长1040mm，腰围1380mm	条		3000	36.10	108300.00	
37	儿童病人服	XS-2XL，特制	件		5000	35.10	175500.00	
38	儿童病人裤	XS-2XL，特制	条		5000	27.50	137500.00	

39	男婴儿 卫生衣	衣长500mm, 肩宽350mm, 胸围750mm, 袖长200mm。	件	1、成份(%)：棉82.0(±2%)、聚酯纤维10.0(±2%)、粘纤8.0(±2%)	1200	28.50	34200.00	
40	女婴儿 卫生衣	衣长500mm, 肩宽350mm, 胸围750mm, 袖长200mm。	件	2、起球、外观测定、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异味、色差、断裂、色牢度指标符合采购需求中“(二)具体技术要求的1.货物要求中第1.1.款”要求。	1200	28.50	34200.00	
41	婴儿棉 衣	衣长920mm, 肩宽600mm, 胸围650mm, 袖长150mm。	件	全棉小斜纹印花, 纱支: 40s×40s(±2%); 密度: 523.62根/10cm×283.46根/10cm(±2%)	900	75.00	67500.00	
●42	婴儿蚊 帐	宽: 650mm, 高350mm	张	100%涤纶纱网布	30	24.70	741.00	
43	婴儿棉 衣外套	衣长900mm, 肩宽470mm, 胸围600mm, 袖长300mm。	件	全棉斜纹印花, 纱支: 21s×21s(±2%); 密度: 425.25根/10cm×228.34根/10cm(±2%)	300	60.80	18240.00	

44	亲子病房陪人服	衣长800mm, 肩宽480mm, 胸围560mm, 袖长280mm。	件	全棉小斜纹印花, 纱支: 40s×40s (±2%); 密度: 523.62根/10cm (±2%) × 283.46根/10cm (±2%)	300	54.10	16230.00	
45	窗帘	1米幅宽, 高按实际需求	米	天蓝色, 涤纶、加防火阻燃涂层, 防火性GB/T 17591-2025《阻燃织物》B1级或以上标准。含配件	500	61.00	30500.00	
46	隔帘	1米幅宽, 高按实际需求	米	黄色、浅蓝色, 原生阻燃布, 具有抗菌功能。防火性GB/T 17591-2025《阻燃织物》B1级或以上标准。含配件	500	56.00	28000.00	
47	卷帘	蓝色1米幅宽, 高按实际需求	米	全遮光, 无机纤维防水面料, 卷簧、卷管、拉珠配件, 100%合成纤维、加防火阻燃涂层。防火性GB/T 17591-2025《阻燃织物》B1级或以上标准。含配件	150	58.90	8835.00	

●48	轨道	横截面23×25mm, 或按实际需求	米	塑钢轨道	1000	30.40	30400.00	
●49	铝合金架	横截面20×20mm, 或按实际需求	米	铝合金材质	75	31.30	2347.50	
50	小毛巾	长300×宽300mm	条	白色、绿色、蓝色。100%全棉	850	6.60	5610.00	
51	中毛巾	宽350×长700mm	条		2000	11.80	23600.00	
52	大毛巾	宽700×长1400mm	条		800	43.70	34960.00	
53	约束带	宽50×长260mm	条	蓝色全棉斜卡, 纱支: 21s×21s (±2%); 密度: 425.25根/10cm×228.34根/10cm (±2%)	500	20.90	10450.00	
54	约束带	宽140×长450mm	条	蓝色全棉斜卡, 纱支: 21s×21s (±2%); 密度: 425.25根/10cm×228.34根/10cm (±2%)	500	24.70	12350.00	
55	陪人椅套	长2000×宽550×高100mm	个	全棉斜纹印花, 纱支: 21s×21s (±2%); 密度: 425.25根/10cm×228.34根/10cm (±2%)	400	58.90	23560.00	
●56	毛毯	宽800×长900mm, 重量0.8斤	张	珊瑚绒	250	50.30	12575.00	

●57	尿布垫	宽450×长700mm	条	超细纤维毛巾布	1500	16.10	24150.00	
58	婴儿手套	长120mm，宽80mm	个	1、100%纯棉印花针织布，纱支：40s×40s（±2%）； 克重：210g/m²（±2%） （可印花印条）耐氯漂，耐高温消毒，医用环保，甲醛≤20mg/kg ★2、符合GB 31701-2015 A类（婴幼儿用品）要求。	500	4.50	2250.00	
59	中药袋	长300mm，宽200mm	个	全棉平纹布	200	4.50	900.00	
60	红边带	宽度15mm，50码/卷	卷	100%棉	2500	22.80	57000.00	
●61	一次性围裙	700mm×长1150mm	条	PE材质	113945	0.29	33044.05	
●62	蚊帐	宽1000×长2000mm	张	100%涤纶纱网布	150	42.70	6405.00	
63	双层包布	宽500×长700mm	张	100%墨绿纯棉布斜纹，纱支：21s×21s（±2%）； 密度：425.25根/10cm×28.34根/10cm（±2%）	320	24.70	7904.00	
64	双层包布	长700×700mm	张		320	26.60	8512.00	

65	洁净衣	S-4XL, 特码	件	成份: 65%涤(±2%)、35%棉(±2%); 纱支: 23s×23s(±2%); 密度: 409.45根/10cm×240.16根/10cm(±2%)	400	40.80	16320.00	
66	洁净裤	S-4XL, 特码	条	成份: 65%涤(±2%)、35%棉(±2%); 纱支: 23s×23s(±2%); 密度: 409.45根/10cm×240.16根/10cm(±2%)	400	36.10	14440.00	
●67	防水袖套	长380×宽200mm	个	防水布	200	9.50	1900.00	
●68	毛毯	宽1500×长1900mm, 重量5斤	张	珊瑚绒	150	152.00	22800.00	
●69	香囊袋	宽120×长140mm	个	织锦缎(绣/印“广妇儿中医部”字样)	37000	1.90	70300.00	
●70	玉米袋	宽100×长120mm	个	玉米纤维布	30000	0.38	11400.00	
71	约束带	长450×宽130mm	条	外涤棉布、内填充海绵	500	22.20	11100.00	
72	约束带	长350×宽130mm	条		500	20.70	10350.00	
●73	魔术贴带	宽度38mm	米	100%聚酯纤维	430	4.70	2021.00	
74	电脑椅套	宽400mm×长450mm	个	棉麻布	410	31.30	12833.00	

75	布艺窗帘	1米幅宽，高按实际需求	米	1、纤维含量：100%聚酯纤维（纱线阻燃）；检测标准FZ/T 01057.2-2007、FZ/T 01057.3-2007、FZ/T 01057.4-2007； 2、水洗尺寸变化率（%）：-0.2~+0.2；检测标准GB/T8628-2013、GB/T8629-2017、GB/T8630-2013； 3、燃烧性能：符合GB/T 17591-2025（阻燃B1级或以上）标准 4、基本安全标准：甲醛含量、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PH值、异味、耐水色牢度指标符合采购需求中“（二）具体技术要求的1.货物要求中第1.1.款”要求，含配件	500	61.00	30500.00	
				1、纤维含量：100%聚酯纤维；检测标准：FZ/T 01				

76	医用隔帘	1米幅宽，高按实际需求	米	057.2-2007 、FZ/T 0105 7.3-2007、F Z/T 01057.4 -2007； 2、水洗尺寸 变化率（%） （洗涤方法： 4N，平摊晾干 ）：-0.2~+0 .2； 3、抗菌性能 （吸收法）： 抑菌率(金黄色 葡萄球菌≥99 %，大肠杆菌 ≥99%，白色 念珠菌≥99% ，肺炎克雷白 氏菌≥99%， 铜绿假单胞菌 ≥99%)；检 测标准GB/T 2 0944.2-200 7； 4、燃烧性能 ：符合GB/T 1 7591-2025 （阻燃B1级或 以上）标准。 5、基本安全 标准：甲醛含 量、可分解致 癌芳香胺染料 、PH值、异味 、耐水色牢度 指标符合采购 需求中“（二 ）具体技术要 求的1.货物要	500	56.00	28000.0 0	
----	------	-------------	---	--	-----	-------	--------------	--

				求中第1.1.款 "要求。含配 件				
77	遮光卷 帘	1米幅宽，高 按实际需求	平方米	1、遮光卷帘 材质：35%玻 璃纤维（±2 %）+65%聚 氯乙烯（±2 %） 2、基本安全 标准：甲醛含 量、可分解致 癌芳香胺染料 、PH值、异味 、耐水色牢度 指标符合采购 需求中“（二 ）具体技术要 求的1.货物要 求中第1.1.款 "要求。 3、燃烧性能 符合：GB/T 1 7591-2025 《阻燃织物》 B1级或以上 4、卷帘上轴 ：选用铝合金 材质，阳极氧 化表面处理， 壁厚：≥1.2 mm，直径： ≥3.5cm 卷帘下轨：铝 合金，壁厚： ≥1.0mm，截 面尺寸：≥40 mm×12mm 5、卷帘制头 ：规格：宽≥ 60.76mm×	150	58.90	8835.00	

				厚≥8.59mm ，制头主体材料采用尼龙+玻璃纤维材质 ，最大载荷≥0.5kN。含配件				
78	病人服(裙装)	均码	件	1.材质：棉100%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6.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50	70.00	3500.00	

79	普通病人服	S-L	件	1、成份（%）：棉98.0（±2%）、再生纤维素纤维2.0（±2%） 2、织物密度： 经向密度438.0根/10cm× 纬向密度229.0根/10cm（±2%） 耐氯漂，耐高温消毒，医用环保	3000	38.00	114000.00	
80	普通病人裤	S-L	条	1、成份（%）：棉98.0（±2%）、再生纤维素纤维2.0（±2%） 2、织物密度： 经向密度438.0根/10cm× 纬向密度229.0根/10cm（±2%）， 耐氯漂，耐高温消毒，医用环保	3000	36.10	108300.00	

81	女装短 装棉服	常规码数	件	1.面料：65% 涤35%棉（± 2%） 内里： 夹棉 2.pH值：4.0 ~8.5 3.甲醛含量(m g/kg)：≤75 4.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 牢度(级)：变 色 ≥4 沾色 ≥ 3 6.耐次氯酸盐 漂白色牢度(级): 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 芳香胺染料（ mg/kg）：禁 用	110	128.00	14080.0 0	
82	女装短 装马甲	常规码数	件	1.外面料：10 0%锦纶 2.填充物：国 标90白鸭绒 3.充绒量：12 0克（±2%） 4.pH值：4.0 ~8.5 5.甲醛含量(m g/kg)：≤75 6.可分解致癌 芳香胺染料（ mg/kg）：禁 用	100	220.00	22000.0 0	

83	女装羽绒长服	常规码数	件	1.外面料：100%锦纶 2.填充物：国标90白鸭绒 3.充绒量：220克（±2%） 4.pH值：4.0~8.5 5.甲醛含量(mg/kg)：≤75 6.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170	360.00	61200.00	
84	男装羽绒长服	常规码数	件	1.外面料：100%锦纶 2.填充物：国标90白鸭绒 3.充绒量：220克（±2%） 4.pH值：4.0~8.5 5.甲醛含量(mg/kg)：≤75 6.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40	360.00	14400.00	

85	纱帘	按采购人要求制作	米	1.材质：纱 2.pH值：4.0 ~8.5 3.甲醛含量(mg/kg)：≤75 4.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6.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含配件	160	54.00	8640.00	
----	----	----------	---	---	-----	-------	---------	---

86	敞口小布袋	宽130×长540mm	个	1.成份：65%涤35%棉（±2%）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6.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100	10.00	1000.00	
----	-------	-------------	---	--	-----	-------	---------	---

87	敞口中布袋	宽180×长540mm	个	1.成份：65%涤35%棉（±2%）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6.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60	11.00	660.00	
----	-------	-------------	---	---	----	-------	--------	---

88	敞口大布袋	宽260×长800mm	个	1.成份：65%涤35%棉（±2%）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6.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30	15.00	450.00	
----	-------	-------------	---	--	----	-------	--------	---

89	枕套型布袋	宽210×长320mm	个	1.成份：65%涤35%棉（±2%）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6.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60	7.50	450.00	
----	-------	-------------	---	--	----	------	--------	---

90	净衣车 防水车 袋（魔 术贴款）	袋身：长900×宽650×高650mm 车盖：长1220×宽940mm或按采购人要求制作	个						
91	净衣车 防水车 袋(铁扣款)	袋身：长1370×宽550×高650mm 车盖：长670×宽1500mm；或按采购人要求制作 袋身：长1100×宽550×高800mm 车盖：长850×宽1150mm；或按采购人要求制作 袋身：长870×宽550×高670mm 车盖：长1200×宽750mm；或按采购人要求制作	个	1.牛津防水布，宝蓝色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 ≤75 4.耐水色牢度(级): 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牢度(级): 变色 ≥4 沾色 ≥3 6.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级): 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25	260.00	6500.00		

		袋身：长870×宽550×高670mm 车盖：长850×宽900mm；或按采购人要求制作						
92	枕头皮套	宽450×长700mm，按采购人要求制作	个	1.材质：PU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92	40.00	3680.00	
93	洗手衣(开衫)	S-XXXL码	件	1.100%加厚斜纹纯棉布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6.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100	63.00	6300.00	

94	心脏孔 巾（双 层）	长650mm ×宽600m m(中间圆孔 直径100m m)	片	1.100纯棉， 纱支：21s×2 1s（±2%） ；密度：393. 7根/10cm×2 08.66根/10c m（±2%） 2.pH值：4.0 ~8.5 3.甲醛含量(m g/kg)：≤75 4.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 牢度(级)：变 色 ≥4 沾色 ≥ 3 6.耐次氯酸盐 漂白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 芳香胺染料（ mg/kg）：禁 用	50	25.00	1250.00	
----	------------------	--	---	---	----	-------	---------	---

95	布套 (双层)	长700mm ×宽350mm (另加单层 4口袋, 长2 50×宽200 mm)	片	1.100纯棉, 纱支: 20s×1 6s (±2%) ; 密度: 503. 94根/10cm× 236.22根/10 cm (±2%) 2.pH值: 4.0 ~8.5 3.甲醛含量(m g/kg): ≤75 4.耐水色牢度(级): 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 牢度(级): 变 色 ≥4 沾色 ≥ 3 6.耐次氯酸盐 漂白色牢度(级): 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 芳香胺染料 (mg/kg) : 禁 用	50	34.00	1700.00	
96	环保袋	按采购人要求制作	个	1.帆布袋: 定 做LOGO 2.pH值: 4.0 ~8.5 3.甲醛含量(m g/kg): ≤75 4.可分解致癌 芳香胺染料 (mg/kg) : 禁 用	1100	9.60	10560.0 0	

97	定制无纺布袋子	长300×宽250mm	个	1.无纺布；定做LOGO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4400	3.50	15400.00	
98	定制药枕袋（四层）	宽310×长510mm	个	1.无纺布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3300	4.90	16170.00	
99	定制帆布环保袋	长400×高350+底100mm	个	1.帆布袋；定做LOGO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1400	10.00	14000.00	

100	单层裹单	宽900×长1200mm	张	1.纯棉布，纱支40s×40s（±2%），密度为523.62根/10cm×283.46根/10cm（±2%）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150	27.50	4125.00	
101	双层裹单	宽1100×长1220mm	张	1.纯棉布，纱支40s×40s（±2%），密度为523.62根/10cm×283.46根/10cm（±2%）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100	50.00	5000.00	

102	鸟巢垫巾	宽600×长800mm	张	1.纯棉布，纱支40s×40s（±2%），密度为523.62根/10cm×283.46根/10cm（±2%）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100	20.50	2050.00	
103	双层鸟巢包裹布	长800×宽800mm	张	1.纯棉布，纱支40s×40s（±2%），密度为523.62根/10cm×283.46根/10cm（±2%）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100	35.00	3500.00	

		宽800×长1000mm	张	1.纯棉布，纱支40s×40s（±2%），密度为523.62根/10cm×283.46根/10cm（±2%）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120	38.00	4560.00	
104	包裹巾	长530×宽280mm	张	1.婴儿A类纯棉面料 2.pH值：4.0—7.5 3.甲醛含量(mg/kg)：≤20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170	18.00	3060.00	
105	定制毛巾	宽300×长600mm	张	1.婴儿A类纯棉面料 2.pH值：4.0～7.5 3.甲醛含量(mg/kg)：≤20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306	16.00	4896.00	

106	定制毛巾	宽750×长1000mm	张	1.婴儿A类纯棉面料 2.pH值：4.0～7.5 3.甲醛含量(mg/kg)：≤20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142	34.00	4828.00	
107	婴儿和尚袍	均码	件	1.卡通100%纯棉面料婴儿A类 2.棉毛绑带单上衣 3.甲醛含量(mg/kg)：≤20 4.耐水色牢度(级)：变色≥4 沾色≥4 5.耐氯化水色牢度(级)：变色≥4 沾色≥3 6.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级)：变色≥4 沾色≥3 7.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100	20.00	2000.00	

108	夏季婴儿抱被	长800×宽800mm	张	1.100%纯棉 面料 婴儿A类 2.pH值：4.0 ~7.5 3.甲醛含量(mg/kg)：≤20 4.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6.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级)：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50	38.00	1900.00	
-----	--------	-------------	---	--	----	-------	---------	---

109	中厚款 婴儿抱 被	长800×宽8 00mm	张	1.中厚款里外 表面 2.全棉面料中 纺丝棉婴儿A 类 3.甲醛含量(m g/kg): ≤20 4.耐水色牢度(级): 变色 ≥4 沾色 ≥4 5.耐氯化水色 牢度(级): 变 色 ≥4 沾色 ≥ 3 6.耐次氯酸盐 漂白色牢度(级): 变色 ≥4 沾色 ≥3 7.可分解致癌 芳香胺染料 (mg/kg) : 禁 用	50	55.00	2750.00	
-----	-----------------	-----------------	---	--	----	-------	---------	---

110	蓝光箱遮光布（双层）	按采购人要求制作	张	1.纯棉布，纱支为32s×32s（±2%），密度为523.62根/10cm×283.46根/10cm（±2%） 2.pH值：4.0～8.5 3.甲醛含量(mg/kg)：≤75 4.耐水色牢度(级)：变色≥4 沾色≥4 5.耐氯化水色牢度(级)：变色≥4 沾色≥3 6.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级)：变色≥4 沾色≥3 7.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70	60.00	4200.00	
-----	------------	----------	---	--	----	-------	---------	---

注：

★1、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其中，单价报价以及投标总价均保留两位小数），如有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或最高单价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投标人需同时在投标文件中对上表中所有产品进行单价报价，如投标单价报价超出上表中的最高单价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报价应为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打版、修改、生产制作、包装、配送、原料费用、易损耗件、人工、伴随服务、售后服务、各类税费以及项目需求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项目实施过程的所有费用）（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2、以上规格允许±2%的偏差。

★3、具体颜色、款式和图案需由采购人提供方案并确认后生产。床品，各类服装绣/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等字样或定点科室物品绣科室名称或可按采购人需求印制标识、调整配色。（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4、上表中产品供货会根据临床实际需求，确定制作码数。

5、表中所列数量为预估数量，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的数量进行调整，合同期内中标单价不变，货款结算按实际发生数量和中标单价进行结算。

6、清单内货物不属于一次性供货，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下单情况分批制作、分批供货，按采购人要求送货。

7、核心产品：序号4儿童床套（绿）、序号35孕妇病人服、序号40女婴儿卫生衣

（二）具体技术要求：

1.货物要求：

★1.1投标人需承诺在签合同同时附具有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不同布质的投标样品的检测报告（《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标记“●”号的产品除外），如不提供，则视为违约，采购人上报监管部门。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项目	国家要求
原料的成份和含量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GB/T 29862—2013）
织物密度（根/10cm）	《机织物密度的测定》（GB/T 4668-1995）
起球	≥4级（GB/T 4802.1-2008）
外观测定	经纬纱（FZ/T 81007-2022）
甲醛含量	《纺织品 甲醛的测定 第1部分：游离和水解的甲醛（水萃取法）》（GB/T 2912.1-2009）规定：≤300mg/kg（其中婴幼儿纺织品≤20mg/kg（A类））
PH值	《纺织品 水萃取液pH值的测定》（GB/T 7573-2009）规定：4.0-8.5（其中婴幼儿纺织品pH值：4.0~7.5（A类））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 18401-2010）
异味	无异味
色差	≥4级（GB/T 250-2008）
疵裂	≤0.6cm（FZ/T 81007-2022）
色牢度	≥4（其中婴幼儿纺织品按《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 18401-2010）相关要求要求执行）

1.2技术要求：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做工要求不允许有：破损、针眼、除成品规定外的其他颜色、污渍。缝针质量：无跳针、浮针、漏针、偏针。缝绗质量轨迹匀、直、牢固，接针套正，边口处必须打回针，不允许有散角。钮扣为四眼。钉扣：细线每眼不少于8根线，粗线每眼不少于4根线。主要表面部位缝制皱缩程度不低于3级。锁眼定位准确、大小适宜，扣与眼对位，整齐牢固。对板制作，配原色线，剪口处包边、不露线头、四边包边顺直、开孔处定位准确、不偏不斜不歪、整齐、平整美观、工艺精细，同时必须满足采购人对产品颜色及图案的要求。

1.3不泛线、不跳针、不露线头；印刷图案不褪色；熨烫平整。

1.4面料必须保证不褪色，不起球，不得使用有毒面料，面料须进行预缩水处理。

★1.5投标人须承诺本项目窗帘、隔帘、卷帘、布艺窗帘、医用隔帘、遮光卷帘所使用的布料符合GB/T 17591-2025标准，达到或优于B1级要求。（注：投标人若中标，则在中标通知书发出10天内，向采购人提供窗帘、隔帘、卷帘、布艺窗帘、医用隔帘、遮光卷帘所使用布料的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如不提供或逾期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采购人有权上报政府监管部门；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1.6投标人需承诺中标后不得擅自改变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中“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所提的配置指标要求及投标响应的指标要求，并承诺中标后提供等于或优于“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所提的配置指标的货物。

★1.7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需求对款式及颜色与技术工艺等进行适当调整，因此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投标单价内。投标人在核算单价时，不受款式的复杂程度及颜色影响。投标人如获中标资格，须严格按照中标单价进行结算，不得要求采购人再另外支付任何费用。最终结算金额=对应产品中标单价×对应实际结算数量。（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提供承诺函）

2.适用标准、规范及具体要求

2.1本项目适用标准与规范，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标准与规范的更新，则按最新规定执行：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T 29862-2013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儿童病患被服额外执行强制国标GB 31701-2015《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填充棉絮执行GB 18383-2025《絮用纤

维制品通用技术要求》强制安全要求

GB/T 22796-2021《床上用品》

★2.2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物料不使用有毒、过敏的染料及化学用剂，PH值、甲醛含量符合国家相关产品标准；医用环保印染，并能经多次洗擦而不褪色，不含致癌物、不褪色、不起球、耐磨、耐氯漂，无裂缝、无走纱、无走线、不变形、防磨光，所有布料及配件均能耐高温消毒。（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提供承诺函）

2.3产品质量指标须根据国家相关部门新颁发的有关文件规定进行调整，按最新标准执行。

3.服务要求：

3.1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10天内，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清单内所用货物作为验收依据，经采购人确认合格后方可批量生产。（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提供承诺函）

3.2采购人对中标人的货物开展质量抽检时，中标人须配合将送检样品送至依法取得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验；检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前述1.货物要求中第1.1的“布料工艺要求”，无论本次检验判定合格或不合格，本次抽检产生的采样、运输、检测等全部费用，均由被抽检的对应中标人全额承担，一年送检次数不超过4样次（如超过4样次，超过部分的费用计算方式：如检验判定合格，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如检验判定不合格，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另可按采购人需求提供留样，以方便后续送检。现场检验、送检样品核验工作统一在该中标人货物交付的最终目的地开展。

★3.3中标人须承诺，严格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有计划地进行生产；因采购人的特殊性，中标人需储备一定数量本项目所需的布料（如床品、病人服、护士服、医生服等），以满足采购人临时供货要求。采购人不设库存，中标人负责货物的仓储，所有货物经采购人验收后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3.4对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本采购文件质量相关要求的货物，采购人有权退货，并拒绝付款，中标人承担由此引起的损失；同时，中标人需赔偿采购人不能按时着装所带来的经济损失。

3.5中标人按采购人所需尺码进行供货，对于尺码不符的产品，必须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

3.6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将相关货物交地级市或以上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相关鉴定，鉴定合格情况下，由采购人支付，鉴定不合格情况下，由中标人承担。

★3.7中标人须承诺，为本项目成立专门的服务团队，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沟通，跟进本项目的打版、生产制作、售后等业务；为采购人提供上门量尺寸、量身定做服务（设计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在接到采购人的量尺寸需求后，5小时内响应。（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3.8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一经发现则视为违约，并报相关监管部门，所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3.9投标人应具有专业的生产场所，保障项目实施；投标人或其合作方应具有专业的生产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电剪、裁剪拖布架、衣车、打枣机、风眼机、钉钮车、整烫设备等。

3.10为确保货物及服务质量，中标人须组建专职服务团队，岗位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主管、订单员、设计人员、生产加工人员、运输人员及安装、售后服务人员等。为保证项目质量及效率，项目主管需具备3年或以上同类被服布草供应项目管理工作经验。中标人所委派的服务团队中需具有服装设计等与本项目相关的设计专业（如服装与服饰设计，或服装设计与工程，或纺织品设计等专业）人员。

3.11中标人应建立采购人专属的项目组与标准化流程，与采购人建立月度常态化对接机制。

三、总体项目商务要求

（一）交货及验收要求

★1.交货时间：所有货物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分批次制作、分批次交货，具体种类及交货时间由采购人书面通知中标人。批量制作的15个工作日内交货，量身定做的10个工作日内交货。（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2.投标人根据采购人需求安排生产，涉及的仓储费用、原材料价格市场波动等引起的所有费用问题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合同期内，采购人的结算单价不变。

3.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内（含两年）或累计实际结算款项达到合同金额（指中标人在投标阶段所报的总价），以先到者为准。

4.交货地点：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的珠江新城院区、儿童院区、妇婴院区、白云院区、增城院区、目前洗涤服务公司（后续以实际供应商为准）。

5.包装运输要求：

5.1服装及布类以品种及规格为单位进行装箱，每件服装或布类一个胶袋包装，在每个包装袋上注明名称，属于服装类的还需注明尺码和性别标识。

5.2外包装包装完好，封口整齐严密，无破损；并附装箱单及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书。

5.3中标人须保证货物的完整交付，如因在运输过程中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承担相关的责任；由此引起的逾期交货，按违约处理。

6.验收要求：

6.1中标人交付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满足采购人需求的。

6.2货物验收按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有关规定，以及中标人提供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验收。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收到货后7天内完成验收。

6.3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是否验收合格的有效证据。验收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6.4所有产品的质量标准必须按国家及服装纺织品行业现行的规范以及采购人要求的相关规定。中标人所生产供应的产品质量不应低于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质量相关要求，否则为不合格产品，采购人有权退货，并拒付货款；如发生上述情况，采购人不承担中标人由此发生的任何费用，并对其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保留追索权利。

6.5中标人所送货物水洗缩水率 $\leq 10\%$ 并需交采购人进行预洗处理，自检色牢度，保证达到布料工艺要求，若预洗后缩水相差达10%以上，则按不符合质量标准产品处理。

（二）应急服务要求

制定应急预案，包括不限于仓储与材料储备、生产与调度、物流与配送保障等方面，设专门的应急专项小组，建立内部和外部沟通机制，确保应急预案的组织、落实和实施。

1.应急预案：由于医疗卫生行业的特殊，需要面对各种突发事件，当采购人出现突发性大规模的需求增加、临时增开科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情况下，中标人需提供能行之有效的应急预案措施及保障能力（包括充足生产设备及生产能力、仓储管理能力等），能够快速、积极响应采购人的工作，做好供货保障，保证采购人医疗工作不受影响。

2.中标人必须具备仓储管理能力，储备采购人常用的、本项目所需的布料，确保突发事件、紧急情况或特殊时期时，能及时响应及配送，确保采购人业务的正常开展。

（三）售后服务

★1.质保期：工作服及其它被服产品从验收之日起质保期不得低于一年，窗帘、隔帘、卷帘、布艺窗帘、医用隔帘、遮光卷帘（含配件）从验收之日起质保期不得低于三年。质保期内如货物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中标人不能调换的均按不能交货处理。若由于采购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不在免费保修服务内的问题，采购人仍可与中标人协商解决。现有使用中的配件（不含轨道）如有损坏需更换，由中标人负责提供配件，相关费用含在报价中。（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2.中标人对于出现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包退包换；须于接到采购人退换服务通知的1个工作日内，派专业人员上门服务，在3个工作日内按要求完成修改、修复、更换等服务。

3.质保期内中标人必须提供相关产品的易损耗件，包括但不限于拉链、纽扣等，此项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中标人需组建专职的服务团队跟进项目的实施。

5.为提升医院形象，中标人需配合采购人提供服装新款和新款打板供采购人挑选，相关费用含在报价中。（含各式冬装、夏装）

6.每季度开展一次上门巡检，排查窗帘、隔帘、衣物等布草的损耗问题并解决。

（四）付款结算方式及履约保证金要求

1.若中标人为中小微企业则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2026年度预算金额30%作为预付款；如非中小微企业中标的，不支付预付款，全部货款按月据实结算。（结算公式：每批次实际结算货款=Σ(各项对应清单品种的中标单价×各项实际供货量)，对应清单品种的单价与每月实际结算

货款均精确至“分”。)

(1) 中小微企业付款方式如下:

首期支付比例为**2026年度预算金额的30%**: 在合同签订后, 采购人收到中标人付款申请同时须提供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凭证及对应等额发票(**2026年度预算金额30%**), 审核无误后**5**个工作日内开始办理支付手续。

后续按月支付: 后续货款优先从预付款中抵扣, 预付款抵扣完毕后, 采购人剩余货款以银行转账形式每月按实结算。根据每月供应货物的品种和数量, 按中标单价结算。中标人每月**5**号前(如遇节假日顺延)向采购人提交上月发票、货物清单等结算资料, 采购人收到结算材料并审核无误后**5**个工作日内开始办理支付手续。

(2) 非中小微企业付款方式如下:

按月支付: 货款以银行转账形式每月按实结算。根据每月供应货物的品种和数量, 按中标单价结算。中标人每月**5**号前(如遇节假日顺延)向采购人提交上月发票、货物清单等结算资料, 采购人收到结算材料并审核无误后**5**个工作日内开始办理支付手续。

2.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性资金, 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3.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 按合同总金额的**2%**以银行转账或支票(汇票、本票)或保函(保险)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保函(保险)方式提交的, 须提供保函(保险)原件交予采购人备案】, 同时须在合同期内保持履约保证金长期有效。若不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内失效后**15**个工作日内不向采购人更新提交,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若合同期内中标人没有违约行为, 采购人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以保函(保险)形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后或合同终止后**30**个工作日内自动失效; 以银行转账或支票(汇票)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后或合同终止后**30**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的退还申请后, 无息退还给中标人); 如逾期退还, 采购人按每日履约保证金总额的**3‰**向中标人偿付违约金。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 采购人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1) 中标人未完全履行项目投标文件承诺或合同约定的; (2) 中标人所供货物存在质量问题, 影响采购人正常业务的。

4.中标人在结算时需向采购人提交以下资料:

(1) 合同、中标通知书、银行履约保函;(首次支付时提供)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送货清单, 验收报告。

5.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中标人如确定需融资的, 须书面告知采购人并提供相关资料给采购人备案。合同签订后, 中标人原则上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中的银行账户信息, 确需变更的, 中标人须向采购人书面申请, 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变更。变更内容双方应签订合同补充协议, 并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完成备案后方可按变更账户支付。

(五) 保密及知识产权

1.投标人在供货期间, 不得将供货的实际数量及供货地点泄露给其他企业或者个人, 送货人员需注意采购人、病人的隐私, 未经采购人许可, 不得随意进出采购人科室、诊室。投标人必须指派相对固定的人员完成货物配送服务, 货物配送人员必须遵纪守法、品行良好, 无违法犯罪记录。

2.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投标人保证所提供货物的合法性, 所发生的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采购人无关。若因为知识产权纠纷造成的一切损害赔偿及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预期损失和对方要求赔偿损失及支出的律师费、交通费和差旅费等。

(六) 双方权利与义务

1.采购人权利与义务

1.1.采购人有权指定采购人代表以维护产权人、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1.2.采购人负责检查、监督中标人的项目实施执行情况。

1.3.采购人管理部门可随时对中标人所送货物进行抽查。

1.4.采购人管理部门可随时要求中标人对不完善的问题进行限期整改。

1.5.采购人对中标人服务人员(包括管理人员)不满意时, 中标人应及时且无条件地为采购人更换合格的人员。

1.6.采购人有按时结算货款的义务。

2.中标人权利与义务

2.1.中标人需制订各工种相关服务方案、供货方案；中标人须严格按照完善的服务程序、供货方案完成本项目，以保证本项目能高效、有序和有计划地完成。

2.2.中标人需按投标承诺及采购人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相关货物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合同签订10天内将供货方案等文件交采购人进行审核并存档，作为采购人实施管理的依据。

2.3.中标人完成本项目货物的设计、打版、修改、生产制作、包装、配送、伴随服务、售后服务，并保证品质。

2.4.中标人的服务人员应严格遵守采购人有关规章制度、保密承诺及安全作业承诺。

2.5.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供的服务人员不满意要求更换时，中标人应及时且无条件地为采购人更换合格人员。

2.6.中标人应能及时提供满足采购人突发性需求的服务。中标人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内供货及提供服务；如未能及时提供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承担一切损失和责任，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2.7.中标人的服务人员出现违法行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中标人承担责任和负责赔偿；出现严重违纪、违规行为，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2.8.中标人未经采购人批准，不得再以任何方式转包、分包本项目，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2.9.中标人因拖欠本项目服务人员工资及第三方货款而发生的纠纷、债务，由中标人自行解决，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负责协商解决。

2.10.中标人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七）违约责任

1.项目实施期内，中标人必须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除采购人有明确规定外，中标人不得转包或分包本项目，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上报监管部门并予以退还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违约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中标人配送的货物不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要求、质量要求及采购文件要求，采购人有权退货，不予支付不合格货物货款；中标人须在采购人指定时限内完成更换；如该情况累计发生三次（或由于货物的质量问题或中标人服务影响采购人正常业务秩序或造成采购人发生安全生产事件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上报监管部门并予以退还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3.如中标人未能按采购人要求供货或未能按采购人指定时限送货、换货的，作以下处理：①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或迟交货的部分产品可拒绝收货；②按本次交货产品的总值的5%计算，扣除违约金；③如采购人需要对迟交部分的产品进行自行采购的，中标人负责支付对该部分产品实际采购价格。如一月内发生二次未能兑现配送（或换货）时间承诺、配送质量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扣罚本次送货金额的20%；如一月内发生三次或以上的，扣罚本次送货金额的30%，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并予以退还履约保证金。

4.中标人如经有关部门证明确因不可抗力无法按时交货，采购人仍然需要中标人交货的，中标人可以延迟交货，不按违约处理。

5.中标人未能按投标文件承诺提供服务的、或采购人发现中标人超中标价格供货（累计发生三次或以上）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并予以退还履约保证金，一切违约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6.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时，由采购人向中标人偿付当次货物金额5%的违约金。

7.中标人因拖欠本项目服务人员工资或第三方货款等而发生的纠纷、债务，由中标人自行解决，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负责协商解决；如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一切违约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八）投标样品要求

投标样品清单：

序号	样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儿童床品	1套	床品三件套（床套、被套、枕套“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的序号4、序号5、序号6。）
2	成人床品	1套	床品三件套（床套、被套、枕套“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的序号10、序号11、序号12。）
3	短袖装洗手衣（紫色）	1件	规格： <u>L</u> （“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的序号28。）
4	孕妇病人服、孕妇病人裤	1套	规格： <u>M</u> （“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的序号35、36。）
5	儿童病人服、儿童病人裤	1套	规格： <u>M</u> （“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的序号37、序号38。）
6	女婴儿卫生衣	1件	均码(衣长500mm，肩宽350mm，胸围750mm，袖长200mm。“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的序号40。)

- 注：
- 1、样品包装内必须标示清楚一切与生产制造商有关的标识（如厂名、品牌等）。
- 2、样品的各项技术质量指标标准应符合规定并满足采购需求中“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表格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的投标样品进行整体外观效果、剪裁工艺、缝制工艺、整烫工艺等综合评价。若不提交或少提交样品的，在“详细评审”技术部分中的“样品”、“样品布料检测报告”的评审均为零分。
- 3、样品必须密封封装，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外包装必须贴上《样品封装封面》（格式详见下文**7.3**）。每个样品应先进行独立包装，再进行统一包装，内外包装必须标识清楚（如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样品名称等标识信息）。同时必须保留耐久性标识，包括型号或规格、原料成分与含量等标识；封装样品时应标明样品名称。
- 4、本项目可提供实物样版供投标人参考；若有未提供实物样版的，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的款式和颜色制作样品。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委派人员凭《授权函》（格式自定）在**2026年09月30日至2026年10月16日**期间，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前往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1号广仁大厦7楼**）查看样版。逾期则不再提供样版服查看。（注：实物样版不派发，也不允许投标人将其带离现场或损坏，仅供投标人前往现场查看）
- 5、投标人根据上述第**1、3**项的样品包装要求对所提交的样品密封完好，于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内或提前邮寄到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收件人：詹小姐，联系方式：**020-83172166-814**，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1号广仁大厦6楼）【提示：①若采用现场递交方式的，请在本项目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30**分钟内递交；②若采用邮寄方式的，请在本项目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一天（建议投标人综合考虑物流时速，至少提前一个工作日邮寄）邮寄送达，寄出前也建议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联系，或将邮寄信息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hualunyibu@163.com**），也请自行留意物流信息】。逾时送达或递交的样品，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对于投标人所提交样品的完好性以及是否按时送达，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均不承担任何责任。投标人在正式递交投标样品前，须自行检查样品是否齐全、有无污损等异常情况，提前规划好递交的时间安排，并自行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
- 6、项目采购完成后，中标人的样品封存于采购单位，作为实物样品。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递交样品的包装污损不负任何责任。未中标的投标人应在中标公告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自行取回投标样品。**7**个工作日后不取回样品，则视为自动放弃样品的所有权，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自行处置相关样品。

7、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自2025年1月1日以来，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样品布料检测报告，布料工艺要求及布料检测报告数量要求详见下表：

7.1 布料工艺要求：

项目	国家要求
原料的成分和含量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GB/T 29862—2013）
织物密度（根/10cm）	《机织物密度的测定》（GB/T 4668-1995）
起球	≥4级（GB/T 4802.1-2008）
外观测定	经纬纱（FZ/T 81007-2022）
甲醛含量	《纺织品 甲醛的测定 第1部分：游离和水解的甲醛（水萃取法）》（GB/T 2912.1-2009）规定：≤300mg/kg（其中婴幼儿纺织品≤20mg/kg（A类））
PH值	《纺织品 水萃取液pH值的测定》（GB/T 7573-2009）规定：4.0-8.5（其中婴幼儿纺织品pH值：4.0~7.5（A类））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 18401-2010）
异味	无异味
色差	≥4级（GB/T 250-2008）
疵裂	≤0.6cm（FZ/T 81007-2022）
色牢度	≥4（其中婴幼儿纺织品按《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 18401-2010）相关要求要求执行）

7.2 布料检测报告数量要求（如果是同样布料，可采用相同的检测报告（可不重复提供，但需要明确说明））：

序号	对应样品的布料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数量
1	儿童床品	1份
2	成人床品	1份
3	短袖装洗手衣（紫色）	1份
4	孕妇病人服、孕妇病人裤	1份
5	儿童病人服、儿童病人裤	1份
6	女婴儿卫生衣	1份

7.3 样品封装封面

（1）独立包装的样品封装封面

“_____”样品封装封面	
采购项目编号	0809-26411GZG101009501
项目名称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
样品名称	
标识信息（如厂名、品牌等）	
投标人名称	

（2）集中包装的样品包装封装封面

样品封装封面	
采购项目编号	0809-26411GZG101009501
项目名称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
投标人名称	
递交时间	

- 四、其他要求**
- 1.投标人应提供项目总体运营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工艺流程及质量控制措施；包装方案，按品种、规格装箱，每件独立包装并注明名称，服装类注明尺码和性别标识，外包装完好并附装箱单及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书；备货、供货流程服务要求与计划，包括投入本项目的设计、制衣等服务团队人员配置、岗位职责及服务态度监督管理措施，按采购人下单情况分批制作、分批供货，按尺码供货，对尺码不符产品及时更换，并建立项目组与标准化流程、与采购人建立常态化对接机制；运输、保管及产品防护措施，包括送货响应保证措施、运输途中产品防护措施，保证货物完整交付，运输造成短缺、损坏由中标人承担责任。
- 2.投标人应提供突发情况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突发性大规模需求增加、临时增开科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措施；针对仓储与材料储备、生产与调度、物流与配送保障等方面设立专门的应急专项小组，建立内部和外部沟通机制，明确工作安排；具备仓储管理能力，储备采购人常用的、本项目所需的布料，保障突发事件、紧急情况或特殊时期能及时响应及配送，确保采购人业务正常开展。
- 3.投标人应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的服务承诺；不合格产品退换货方案，包括对质量问题、尺码不符或有缺陷货物采取包退包换、上门修改、修复、更换等措施；组建专职售后服务团队跟进项目实施，提供易损耗件，配合采购人提供服装新款和新款打板，定期开展上门巡检；建立采购人反馈处理及改进服务机制，对采购人不满意的服务人员及时更换，对不完善问题及时整改。

采购包1（被服布草）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的“三、总体项目商务要求”中“（一）交货及验收要求”的“3.合同履行期限”
标的提供的地点	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的“三、总体项目商务要求”中“（一）交货及验收要求”的“4.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的“三、总体项目商务要求”中“（四）付款结算方式及履约保证金要求”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期：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的“三、总体项目商务要求”中“（一）交货及验收要求”的“6.验收要求”
履约保证金	交纳比例：2% 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其他 账号：44001450104053000838 户名：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人民中路支行 说明：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的“三、总体项目商务要求”中“（四）付款结算方式及履约保证金要求”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其他	其他，详见采购需求。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其他被服	被服布草	批	1.00	4,508,553.55	4,508,553.55	工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被服布草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的“二、总体项目技术要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温馨提示：采购人与代理机构在制定采购文件内容时应与上述条款保持一致，以避免采购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出现歧义。）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2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的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中规定的计算方法和计费标准执行，以项目的中标总金额为计费基数，根据采购项目类型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按中标金额计算采购代理服务费。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1、有融资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详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相关政策：①《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关于开展省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6号）、②《广州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关于开展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业务的通知》（穗财采〔2020〕9号）、③《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已融资政府采购合同支付工作的通知》（穗财采〔2020〕65号）等。 2、解密要求，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投标人应注意：（1）请供应商按“远程开标”有关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要求上传的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请各供应商核实并确认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3）参与全流程云平台采购项目的供应商登录云平台通过“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及投标文件的解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供应商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不需要委派代表前往开标现场。开标程序详见招标文件“1.1 开标程序”。（4）开标时，供应商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进行解密，解密时限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供应商不按要求进行解密，视为无效投标。（5）各供应商在参加开标之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和运行。（6）云平台操作过程中如有相关问题可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下载操作手册查询（详见：https://gdgpo.czt.gd.gov.cn/help/transaction/download.html），或通过云平台公布的在线客服、微信/QQ群、专线电话等方式咨询，或向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咨询。 3、信用评价，（1）本项目商务评分部分的综合信用得分运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领域信用评价体系3.0（以下简称“政府采购信用3.0”）。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完成企业信用档案登记，并确认成功，以免出现企业信用评价分无法使用等情况，登记手册可查阅http://www.gzggzy.cn/fwznxtbzcsc/951149.jhtml。（2）综合信用得分运用“政府采购信用3.0”评价分进行计算，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供应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分）×5%。供应商的信用评价分以开标当天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分值为准【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信用信息-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平台3.0”进行核实，未能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信用信息-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平台3.0”查询到供应商信用分数的，按照现行的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分细则中指标说明及权重计算信用评价基准分。如遇重要系统通信网络故障、服务器物理故障、系统遭受网络攻击、重要系统迁移等重大突发性事项导致采集最新数据失败，系统将启用重大突发性事项发生前一天的数据进行评分计算；重大突发性事项处理完毕后，按正常程序采集数据进行处理。
19	开标解密时长	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

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11.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对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

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保险类项目则为：本项目只接受保险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以上的保险机构投标；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投标的，还须提供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的营业执照。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

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及招标文件的约定,本项目或分包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1)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对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出具采购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

3.4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总工办

电话:020-83172166-811

传真:020-83172223

邮箱: hualunyibu@163.com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1号广仁大厦7楼(如采用邮寄形式提交, 请提前跟我公司工作人员联系, 并同步将邮寄底单发送至我公司邮箱)

邮编: 5100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 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 广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利路61号1506室

电 话: 020-38923575

邮 编: 510030

传 真: /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 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 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 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 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 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 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2.3有融资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 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自行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 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被服布草):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IP地址相同的;

4.8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

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20%**以上的，只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下浮率报价为:设 $M = (1 - \text{下浮率})$ ，第二中标候选人的 M 值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 M 值 **20%**以上的，只推荐 **1**名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被服布草）：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1	节能、环保产品	——	1%	投标（响应）报价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的价格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不重复价格扣除。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在价格评审中不作价格扣除。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4.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等相关规定。

（1）**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准确界定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同时，若提供本国产品的供应商也符合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也按规定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如：某一供应商的产品报价500元，其提供的产品符合本国产品标准，同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也享受对小微企业的10%的价格扣除优惠。则对其报价按规定进行两次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参与评审的价格为 $500-500\times 20\%-500\times 10\%=350$ 元）

（4）**认真审查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的要求，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报告中以书面形式解释其排除的具体原因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被服布草）：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支机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资格声明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资格声明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资格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提供《资格声明函》
8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提供《资格声明函》
9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中小微企业制造的，在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时，在“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的位置应填写“工业”。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被服布草）：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3	投标函、投标有效期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实质性条款（含打“★”号条款）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5	投标人报价	（1）投标供应商报价（含单项报价，如有要求）确定且未超过采购文件中列出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2）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对采购标的的主体、关键内容无漏项、缺项；（3）如有，对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修正后的投标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6	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1）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有效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提交的澄清、说明、补正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2）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3）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4）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其他情形。
7	串通投标	未出现招标文件所列的视为串通投标情形。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被服布草):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18.0分 技术部分47.0分 综合信用分5.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所投产品对采购需求“（一）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不带“★”或“▲”号的一般技术条款的符合性 (14.0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证明文件对采购需求中“（一）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的一般技术参数（标注“★”或“▲”技术参数的条款，以及被列入“（八）投标样品要求”中“投标样品清单”的产品（即序号4至序号6、序号10至序号12、序号28、序号35至序号38、序号40的产品）除外）对应响应情况进行评审（不同产品共用技术参数的，分别计算对应产品的技术参数响应情况）：完全满足一般技术参数得14分；有1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3分；有2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2分；有3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1分；有4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0分；有5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9分；有6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8分；有7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7分；有8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6分；有9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5分；有10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4分；有11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3分；有12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2分；有13条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分；有14条及以上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0分。 备注：1.本项评审证明文件，如果采购需求有要求的，按照采购需求的要求提供；若没有要求，可以是国家认可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或者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确认函（格式自定）（制造商技术白皮书、制造商使用说明书、制造商质量认可材料、制造商市场公开的宣传彩页、制造商官网清晰截图）等作为技术证明文件，但任何一类证明文件应该清晰明确反映相关响应的信息，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如制造商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外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2.所有证明资料应对招标文件具体的要求有明确的响应，不明确或者不完整，亦不得分。
	样品布料检测报告 (6.0分)	投标人根据“7.2 布料检测报告数量要求”提供的布料检测报告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份满足“7.1 布料工艺要求”检测要求的，得1分，最高分为6分。 【备注：1.满足要求的判定依据：检测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须涵盖“7.1 布料工艺要求”，且各项检测项目的判定结果为“符合”或“合格”或“未检出”等无异常结论的。2.若同一份检测报告涵盖多个产品的，可以重复得分，但投标人须标出产品名称，否则不得分。2.若仅提供检测报告但不提供样品，则此项不得分】
	样品 (9.0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样品是否符合“整体外观效果：整洁平顺，无明显色差，无异味，无错位、手感舒适柔软。剪裁工艺：纱线顺直、无毛边、无疵点。缝制工艺：线迹均匀美观、顺直平整、不扭曲、不起皱、底、面线迹均匀、不跳针、不浮线、无接线。整烫工艺：平服自然、无污染、不发黄”情况进行评审：1.投标人所提供样品的整体外观效果整洁平顺，无明显色差，无明显异味，手感舒适柔软，得9分；2.投标人所提供样品的整体外观效果较整洁平顺，无明显色差，轻微异味，手感较为舒适柔软，得5分；3.投标人所提供样品的整体外观效果较差，投标样品成衣有明显色差，有强烈异味，有明显瑕疵，手感粗糙，得1.5分。（备注：不提交、少提交样品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样品的，该项评分为0分）

项目总体运营服务方案（1）（2.0分）	投标人需要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提供的项目总体运营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生产工艺流程、②包装方案、③备货、供货流程服务要求与计划（包括投入本项目的设计、制衣等方面的服务团队人员和服务态度监督的管理措施）、④运输、保管及保险（包括送货响应时间保障措施、运输途中产品防护措施）等。投标人提供的方案中涵盖以上全部内容的得2分，其他情况或不提交或不能同时涵盖以上全部内容的，不得分。如不能同时涵盖以上内容或未提交的，以下“项目总体运营服务方案（2）”评分项均不得分。
项目总体运营服务方案（2）（8.0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项目总体运营服务方案（1）”所提供的详细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每项内容是否满足“内容详细、条理清晰、准确合理，考虑全面可靠，能够全面理解本次采购项目的要求，并有针对性作出响应，具体落实措施可行性高且针对性强，有助于确保采购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规避不利因素，高效实现政府采购目标”的要求进行评审。上述每项内容，完全满足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内容都不满足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本小项满分8分。
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1）（2.0分）	投标人需要对项目合同期间可能出现的突发情况提供应急预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突发性大规模的需求增加应急处理、临时增开科室应急处理，②恶劣天气、交通管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等处理各类突发事件处理措施等，③针对仓储与材料储备、生产与调度、物流与配送保障等方面，设立专门的应急专项小组及工作安排，④仓储管理能力、保障能力等。投标人提供的方案中涵盖以上全部内容的得2分，其他情况或不提交或不能同时涵盖以上全部内容的，不得分。如不能同时涵盖以上内容或未提交的，以下“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2）”评分项均不得分。
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2）（6.0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1）”所提供的详细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每项内容是否满足“内容详细、条理清晰、准确合理，考虑全面可靠，能够全面理解本次采购项目的要求，并有针对性作出响应，具体落实措施可行性高且针对性强，有助于确保采购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规避不利因素，高效实现政府采购目标”的要求进行评审。上述每项内容，完全满足得1.5分，部分满足得1分，内容都不满足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本小项满分6分。
投标人同类业绩要求【分支机构投标的，总公司（总所）业绩可纳入评审，但其他分支机构业绩不纳入评审。】（2.5分）	投标人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同类项目指：被服布草产品供应），每提供一份合同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2.5分。注：须提供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必须包含采购内容、甲乙双方名称、签订日期、签署页等关键信息），证明材料不清晰无法辨认或提供不齐全或不提供的，对应业绩不得分。同一用户单位（合同甲方）不重复计算。

商务部分	用户满意度评价情况 (2.5分)	投标人在上述“投标人同类业绩要求”中被评审有效的业绩中，取得用户好评（评价材料带有“满意”“好评”“好”“优秀”“（100分制的情况下）85分（含）或以上”“表扬”等等相关正面评价表述；用户评价不含“感谢”“验收合格”等非履约服务质量方面的用户满意度评价材料），每提供一份获得好评的用户评价情况得0.5分，最高2.5分。【注：①投标人提供上述项目经验的用户评价材料（具有用户单位盖章且具有落款时间，若用户名称与上述“投标人同类业绩要求”的合同客户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相关说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分依据；②证明材料不清晰无法辨认或提供不齐全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管理体系能力 (3.0分)	投标人具有以下由经合格评定认可部门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的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注：1）提供有效期内的：①认证证书复印件、②在国家认监委网站（网址： https://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certItemOne=A&currentPosition= ）对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以以上网站信息公布查询为准），已失效或撤销的不得分，公开信息中无法查询或与公开信息不一致的（如暂停的），供应商必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函，否则不得分。2）如因投标人成立时间不满足认证时间要求且办理认证所需要合理时间不足导致未能获得认证证书的，投标人提供相关佐证资料，情况属实的，可对应得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主管（1人）(2.0分)	具有3年或以上与本项目同类被服布草供应项目管理工作经验，得2分，具有3年（不含3年）以下与本项目同类被服布草供应项目管理工作经验，不得分。【证明材料要求：同类项目管理（须含有落款时间）证明材料（例如提供相关同类项目中附有该项目主管姓名的合同关键页（含盖章签署页、服务内容页等）或附有该人员姓名的项目履约情况或第三方出具的工作证明等；若证明材料无法体现该项目主管姓名的，投标人还须同时出具情况说明）】【注：（1）投标人除根据上述评分要求提供该项目主管的经验证明材料之外，还须同时提供该项目主管的：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3个月内任意1个月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2）评审要求：不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评审时无法评判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1）(2.0分)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对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情况，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质保期内的服务承诺，②不合格产品退换货方案（包括对质量问题或尺寸不符或有缺陷的货物等情况的应对措施），③专职的售后服务团队跟进项目的实施，④投诉处理及改进服务承诺等。投标人提供的方案中涵盖以上全部内容的得2分，其他情况或不提交或不能同时涵盖以上全部内容的，不得分。如不能同时涵盖以上内容或未提交的，以下“售后服务方案（2）”评分项均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2）(6.0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售后服务方案（1）”所提供的详细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每项内容是否满足“内容详细、条理清晰、准确合理，考虑全面可靠，能够全面理解本次采购项目的要求，并有针对性作出响应，具体落实措施可行性高且针对性强，有助于确保采购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规避不利因素，高效实现政府采购目标”的要求进行评审。上述每项内容，完全满足得1.5分，部分满足得1分，内容都不满足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本小项满分6分。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综合信用分	综合信用评价 (5.0分)	综合信用评价得分=综合信用评价得分(属于商务部分的一部分)=投标人的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分）×5%。投标人的信用评价分以开标当天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分值为准（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信用信息-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平台3.0”进行核实，未能在网站查询到供应商信用评价分的，以当天信用评价基准分计算）。供应商为联合体的，以牵头方信用评价分计算。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排名第二的作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20%以上的，只推荐1名中标（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可委托评标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中标人：（1）技术评分（由高到低）；（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采购人或委托评审委员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技术评分（由高到低）；（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委托评审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合同书

政府采购合同

（注：合同格式为合同的参考文本，除实质性内容外，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若。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合同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甲 方：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乙 方：XXX

甲方（需方）：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乙方（供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项目编号：0809-26411GZG101009501）”采购文件的要求和采购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一、货物内容、金额及合同履行期限

（一）合同总金额（即中标总价）：人民币_____元（该合同总金额是指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打版、修改、生产制作、包装、配送、原料费用、易损耗件、人工、伴随服务、售后服务、各类税费以及项目需求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项目实施过程的所有费用））

（二）货物内容及单价：见附件“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表中所列数量为预估数量，甲方根据实际需求的数量进行调整，合同期内中标单价不变，货款结算按实际发生数量和中标单价进行结算。）

（三）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2年），或累计实际结算款项达到合同金额；以先到者为准。

二、货物质量要求

（一）技术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做工要求不允许有：破损、针眼、除成品规定外的其他颜色、污渍。缝针质量：无跳针、浮针、漏针、偏针。缝纫质量轨迹匀、直、牢固，接针套正，边口处必须打回针，不允许有散角。钮扣为四眼。钉扣：细线每眼不少于8根线，粗线每眼不少于4根线。主要表面部位缝制皱缩程度不低于3级。锁眼定位准确、大小适宜，扣与眼对位，整齐牢固。对板制作，配原色线，剪口处包边、不露线头、四边包边顺直、开孔处定位准确、不偏不斜不歪、整齐、平整美观、工艺精细，同时必须满足甲方对产品颜色及图案的要求。

（二）不泛线、不跳针、不露线头；印刷图案不褪色；熨烫平整。

（三）面料必须保证不褪色，不起球，不得使用有毒面料，面料须进行预缩水处理。

（四）乙方须保证本合同窗帘、隔帘、卷帘、布艺窗帘、医用隔帘、遮光卷帘所使用的布料符合GB/T 17591-2025标准，达到或优于B1级要求。

（五）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本合同中“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所提的配置指标要求及投标响应的指标要求，合同履行过程中需提供等于或优于“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所提的配置指标的货物。

（六）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求对款式及颜色与技术工艺等进行适当调整，因此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投标单价内。乙方在核算单价时，不受款式的复杂程度及颜色影响。乙方如获中标资格，须严格按照中标单价进行结算，不得要求甲方再另外支付任何费用。最终结算金额=对应产品中标单价×对应实际结算数量。

（七）适用标准、规范及具体要求

1.本项目适用标准与规范，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标准与规范的更新，则按最新规定执行：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T 29862-2013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儿童病患被服额外执行强制国标GB 31701-2015《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填充棉絮执行GB 18383-2025《絮用纤维制品通用技术要求》强制安全要求

GB/T 22796-2021《床上用品》

2.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物料不使用有毒、过敏的染料及化学用剂，PH值、甲醛含量符合国家相关产品标准；医用环保印染，并能经多次洗擦而不褪色，不含致癌物、不褪色、不起球、耐磨、耐氯漂，无裂缝、无走纱、无走线、不变形、防磨光，所有布料及配件均能耐高温消毒。

3.产品质量指标须根据国家相关部门新颁发的有关文件规定进行调整，按最新标准执行。

三、服务要求

（一）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后10天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交《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清单内所用货物作为验收依据，经甲方确认合格后方可批量生产。

（二）甲方对乙方的货物开展质量抽检时，乙方须配合将送检样品送至依法取得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验；检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布料工艺要求”（见附件），无论本次检验判定合格或不合格，本次抽检产生的采样、运输、检测等全部费用，均由被抽检的对应乙方全额承担，一年送检次数不超过4样次（如超过4样次，超过部分的费用计算方式：如检验判定合格，费用由甲方承担；如检验判定不合格，费用由乙方承担）。另可按甲方需求提供留样，以方便后续送检。现场检验、送检样品核验工作统一在该乙方货物交付的最终目的地开展。

（三）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有计划地进行生产；因甲方的特殊性，乙方需储备一定数量本项目所需的布料(如床品、病人服、护士服、医生服等)，以满足甲方临时供货要求。甲方不设库存，乙方负责货物的仓储，所有货物经甲方验收后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四）对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本采购文件质量相关要求的货物，甲方有权退货，并拒绝付款，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损失；同时，乙方需赔偿甲方不能按时着装所带来的经济损失。

（五）乙方按甲方所需尺码进行供货，对于尺码不符的产品，必须在收到甲方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

（六）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将相关货物交地级市或以上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相关鉴定，鉴定合格情况下，由甲方支付，鉴定不合格情况下，由乙方承担。

（七）乙方为本项目成立专门的服务团队，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沟通，跟进本项目的打版、生产制作、售后等业务；为甲方提供上门量尺寸、量身定做服务（设计费用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在接到甲方的量尺寸需求后，5小时内响应。

（八）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一经发现则视为违约，并报相关监管部门，所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九）乙方应具有专业的生产场所，保障项目实施；乙方或其合作方应具有专业的生产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电剪、裁剪拖布架、衣车、打枣机、风眼机、钉钮车、整烫设备等。

（十）为确保货物及服务质量，乙方须组建专职服务团队，岗位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主管、订单员、设计人员、生产加工人员、运输人员及安装、售后服务人员等。为保证项目质量及效率，项目主管需具备3年或以上同类被服布草供应项目管理工作经验。乙方所委派的服务团队中需具有服装设计等与本项目相关的设计专业（如服装与服饰设计，或服装设计与工程，或纺织品设计等专业）人员。

（十一）乙方应建立甲方专属的项目组与标准化流程，与甲方建立月度常态化对接机制。

（十二）具体颜色、款式和图案需由甲方提供方案并确认后生产。床品，各类服装绣/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等字样或定点科室物品绣科室名称或可按甲方需求印制标识、调整配色。

（十三）在《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中，产品供货会根据临床实际需求，确定制作码数；且清单内货物不属于一次性供货，乙方须根据甲方下单情况分批制作、分批供货，按甲方要求送货。

（十四）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安排生产，涉及的仓储费用、原材料价格市场波动等引起的所有费用问题由乙方自行承担，合同期内，甲方的结算单价不变。

四、交货要求

（一）交货时间：所有货物根据甲方的需求分批次制作、分批次交货，具体种类及交货时间由甲方书面通知乙方。批量制作的**15**个工作日内交货，量身定做的**10**个工作日内交货。

（二）交货地点：甲方的珠江新城院区、儿童院区、妇婴院区、白云院区、增城院区、目前洗涤服务公司（后续以实际供应商为准）。

（三）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安排生产，涉及的仓储费用、原材料价格市场波动等引起的所有费用问题由乙方自行承担，合同期内，甲方的结算单价不变。

五、包装运输要求

（一）服装及布类以品种及规格为单位进行装箱，每件服装或布类一个胶袋包装，在每个包装袋上注明名称，属于服装类的还需注明尺码和性别标识。

（二）外包装包装完好，封口整齐严密，无破损；并附装箱单及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书。

（三）乙方须保证货物的完整交付，如因在运输过程中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承担相关的责任；由此引起的逾期交货，按违约处理。

六、应急服务要求

制定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仓储与材料储备、生产与调度、物流与配送保障等方面，设专门的应急专项小组，建立内部和外部沟通机制，确保应急预案的组织、落实和实施。

（一）应急预案：由于医疗卫生行业的特殊，需要面对各种突发事件，当甲方出现突发性大规模的需求增加、临时增开科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情况下，乙方需提供能行之有效的应急预案措施及保障能力（包括充足生产设备及生产能力、仓储管理能力等），能够快速、积极响应甲方的工作，做好供货保障，保证甲方医疗工作不受影响。

（二）乙方必须具备仓储管理能力，储备甲方常用的、本项目所需的布料，确保突发事件、紧急情况或特殊时期时，能及时响应及配送，确保甲方业务的正常开展。

七、售后服务

（一）质保期：工作服及其它被服产品从验收之日起质保期不得低于一年，窗帘、隔帘、卷帘、布艺窗帘、医用隔帘、遮光卷帘（含配件）从验收之日起质保期不得低于三年。质保期内如货物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均按不能交货处理。若由于甲方自身原因造成的不在免费保修服务内的问题，甲方仍可与乙方协商解决。现有使用中的配件（不含轨道）如有损坏需更换，由乙方负责提供配件，相关费用含在合同总金额中。

（二）乙方对于出现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包退包换；须于接到甲方退换服务通知的**1**个工作日内，派专业人员上门服务，在**3**个工作日内按要求完成修改、修复、更换等服务。

（三）质保期内乙方必须提供相关产品的易损耗件，包括但不限于拉链、纽扣等，此项费用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

（四）乙方需组建专职的服务团队跟进项目的实施。

（五）为提升医院形象，乙方需配合甲方提供服装新款和新款打板供甲方挑选，相关费用含在合同总金额中。（含各式冬装、夏装）

（六）每季度开展一次上门巡检，排查窗帘、隔帘、衣物等布草的损耗问题并解决。

八、付款结算方式及履约保证金要求

（一）若乙方为中小微企业则甲方向乙方支付**2026**年度预算金额**30%**作为预付款；如非中小微企业中标的，不支付预付款，全部货款按月据实结算。（结算公式：每批次实际结算货款=Σ(各项对应清单品种的中标单价×各项实际供货量)，对应清单品种的单价与每月实际结算货款均精确至“分”。）

1.中小微企业付款方式如下：

首期支付比例为**2026**年度预算金额的**30%**：在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同时须提供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凭证及对应等额发票（**2026**年度预算金额**30%**），审核无误后**5**个工作日内开始办理支付手续。

后续按月支付：后续货款优先从预付款中抵扣，预付款抵扣完毕后，甲方剩余货款以银行转账形式每月按实结算。根据每月供应货物的品种和数量，按中标单价结算。乙方每月**5**号前（如遇节假日顺延）向甲方提交上月发票、货物清单等结算资料，甲方收到结算材料并审核无误后**5**个工作日内开始办理支付手续。

2.非中小微企业付款方式如下：

按月支付：货款以银行转账形式每月按实结算。根据每月供应货物的品种和数量，按中标单价结算。乙方每月**5**号前（如遇节假日顺延）向

甲方提交上月发票、货物清单等结算资料，甲方收到结算材料并审核无误后5个工作日内开始办理支付手续。

（二）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性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三）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金额的2%以银行转账或支票（汇票、本票）或保函（保险）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保函（保险）方式提交的，须提供保函（保险）原件交予甲方备案】，同时须在合同期内保持履约保证金长期有效。若不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内失效后15个工作日内不向甲方更新提交，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若合同期内乙方没有违约行为，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以保函（保险）形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后或合同终止后30个工作日内自动失效；以银行转账或支票（汇票）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后或合同终止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收到乙方的退还申请后，无息退还给乙方）；如逾期退还，甲方按每日履约保证金总额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1）乙方未完全履行项目投标文件承诺或合同约定的；（2）乙方所供货物存在质量问题，影响甲方正常业务的。

（四）乙方在结算时需向甲方提交以下资料：

- 1.合同、中标通知书、银行履约保函；（首次支付时提供）
- 2.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送货清单，验收报告。

（五）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乙方如确定需融资的，须书面告知甲方并提供相关资料给甲方备案。合同签订后，乙方原则上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中的银行账户信息，确需变更的，乙方须向甲方书面申请，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变更。变更内容双方应签订合同补充协议，并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完成备案后方可按变更账户支付。

九、验收要求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满足甲方需求的。

（二）货物验收按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有关规定，以及乙方提供的样品由甲方进行验收。验收应在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收到货后7天内完成验收。

（三）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方和乙方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是否验收合格的有效证据。验收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所有产品的质量标准必须按国家及服装纺织品行业现行的规范以及甲方要求的相关规定。乙方所生产供应的产品质量不应低于本合同的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质量相关要求，否则为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退货，并拒付货款；如发生上述情况，甲方不承担乙方由此发生的任何费用，并对其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保留追索权利。

（五）乙方所送货物水洗缩水率 $\leq 10\%$ 并需交甲方进行预洗处理，自检色牢度，保证达到布料工艺要求，若预洗后缩水相差达10%以上，则按不符合质量标准产品处理。

十、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有权指定甲方代表以维护产权人、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 2.甲方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的项目实施执行情况。
- 3.甲方管理部门可随时对乙方所送货物进行抽查。
- 4.甲方管理部门可随时要求乙方对不完善的问题进行限期整改。
- 5.甲方对乙方服务人员（包括管理人员）不满意时，乙方应及时且无条件地为甲方更换合格的人员。
- 6.甲方有按时结算货款的义务。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需制订各工种相关服务方案、供货方案；乙方须严格按照完善的服务程序、供货方案完成本项目，以保证本项目能高效、有序和有计划地完成。

2.乙方需按投标承诺及甲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相关货物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合同签订10天内将供货方案等文件交甲方进行审核并存档，作为甲方实施管理的依据。

- 3.乙方完成本项目货物的设计、打版、修改、生产制作、包装、配送、伴随服务、售后服务，并保证品质。
- 4.乙方的服务人员应严格遵守甲方有关规章制度、保密承诺及安全作业承诺。
- 5.如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不满意要求更换时，乙方应及时且无条件地为甲方更换合格人员。
- 6.乙方应能及时提供满足甲方突发性需求的服务。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供货及提供服务；如未能及时提供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一切损失和责任，同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 7.乙方的服务人员出现违法行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和负责赔偿；出现严重违纪、违规行为，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 8.乙方未经甲方批准，不得再以任何方式转包、分包本项目，否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 9.乙方因拖欠本项目服务人员工资及第三方货款而发生的纠纷、债务，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负责协商解决。
- 10.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一、保密及知识产权

（一）乙方在供货期间，不得将供货的实际数量及供货地点泄露给其他企业或者个人，送货人员需注意甲方、病人的隐私，未经甲方许可，不得随意进出甲方科室、诊室。乙方必须指派相对固定的人员完成货物配送服务，货物配送人员必须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

（二）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乙方保证所提供货物的合法性，所发生的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甲方无关。若因为知识产权纠纷造成的一切损害赔偿及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预期损失和对方要求赔偿损失及支出的律师费、交通费和差旅费等。

十二、医疗卫生机构廉洁购销条款

（一）甲方应当严格执行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合同内容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二）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hui）扣（kou），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三）乙方不得以回（hui）扣（kou）、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货物（或服务、工程）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有关货物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六）乙方如违反上述条款，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十三、违约责任

（一）1.项目实施期内，乙方必须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除甲方有明确规定外，乙方不得转包或分包本项目，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上报监管部门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配送的货物不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要求、质量要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甲方有权退货，不予支付不合格货物货款；乙方须在甲方指定时限内完成更换；如该情况累计发生三次（或由于货物的质量问题或乙方服务影响甲方正常业务秩序或造成甲方发生安全生产事件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上报监管部门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如乙方未能按甲方要求供货或未能按甲方指定时限送货、换货的，作以下处理：①对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甲方要求的，或迟交货的部分产品可拒绝收货；②按本次交货产品的总值的5%计算，扣除违约金；③如甲方需要对迟交部分的产品进行自行采购的，乙方负责支付对该部分产品实际采购价格。如一月内发生二次未能兑现配送（或换货）时间承诺、配送质量不符合甲方要求的，扣罚本次送货金额的20%；如

一月内发生三次或以上的，扣罚本次送货金额的**30%**，同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并予以退还履约保证金。

（四）乙方如经有关部门证明确因不可抗力无法按时交货，甲方仍然需要乙方交货的，乙方可以延迟交货，不按违约处理。

（五）乙方未能按投标文件承诺提供服务的、或甲方发现乙方超中标价格供货（累计发生三次或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并予以退还履约保证金，一切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时，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当次货物金额**5%**的违约金。

（七）乙方因拖欠本项目服务人员工资或第三方货款等而发生的纠纷、债务，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负责协商解决；如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一切违约责任由乙方负责。

十四、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10**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乙双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的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十五、争议的解决

（一）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二）争议或纠纷发生时，当事人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调解无效的或当事人不愿通过该方式解决的，应当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其他

1、本合同一式__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以下无正文——

甲 方：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法人代表：周文浩

后勤管理部主任：

采购中心负责人：

采购中心经办人：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金穗路9号

电 话：02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100683292136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人民中路支行

账 号：44001450104053000838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附件1：“项目采购标的明细与款式”

附件2：“布料工艺要求”

乙 方：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电 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如需融资，须提供融资对应信息）

账 号：（如需融资，须提供融资对应信息）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 / 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101-2026-15274**

采购项目编号：**0809-26411GZG10100950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
- 六、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 七、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九、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三、附件
- 二十四、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0809-26411GZG101009501]，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五）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六）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七）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八）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九）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一）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二）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如适用）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2. 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温馨提示：评审委员会应对《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附件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1. 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2. 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3. 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4. 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 （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3.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3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如适用）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4

本国产品标准有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2. 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格式六：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4			
...			
...			

说明：

- 1.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后续内容请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号条款详细列举
- 2.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 3.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格式七: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 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 代表人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0809-26411GZG101009501]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九：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之一：**1.**企业法人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事业法人提供事业法人登记证；**3.**其他组织提供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自然人提供居民身份证等；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温馨提示：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审查及中小企业声明函管理的通知》的精神，投标人需根据以下要求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信息进行完善和规范。

（一）对于已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规模类型应与统计部门报表保持一致。

（二）对于未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应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确定所属行业，当企业从事两种以上的经济活动时，则按照主要活动确定其所属行业；从业人数可以社会保险参保人数为准；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可以第三方出具的报告为准。

（三）对于采购文件确实允许非独立法人参与采购活动的，应按其所属集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情况予以填报。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由其出具的供应商负责。《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相关企业[制造商、承建（承接）企业]所属行业应当与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相一致。如为货物采购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充分、准确反映货物制造商的信息。

（五）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小企业声明函》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审查；对于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以及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审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审查。

（六）经调查发现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与实际不符的，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根据《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的差异视情形认定其是否属于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七）根据《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5〕150号）规定，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对供应商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为落实对政府采购违法失信行为惩戒，供应商存在任一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作出“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政处罚决定且处罚期限未届满的，即使尚未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开设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处罚记录”和“信用中国”网站显示，也应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审慎甄别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

（八）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在依法进行资格审查时，应当甄别供应商是否存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行政处罚决定记录，依法依规审查供应商投标资格。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评审过程中，应严格依照规定审查《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文件，确保符合相关政策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审查不到位的，监管部门将依法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本机关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九）供应商提供承诺函、第三方书面声明、检测报告、资质证件、业绩成果等材料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的，供应商应保证资料内容书写正确、真实有效、完整一致。如相关第三方书面声明、相关检测报告等资料虚假，监管部门有权根据调查情形认定其是否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并严肃处理。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响应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 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 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

-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或照搬照抄采购文件参数、不注明实际数值者 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质保期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2026年-2028年被服布草采购项目（第一批）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0809-26411GZG101009501），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三：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年__月__日

格式二十四：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止，共计_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 (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